

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世纪游轮

公告编号：2016—临 052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8 月 16 日，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董事会第四届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	控股股东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提议理由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当前的经营状况、及 2016 年上半年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余额充足的情况，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回报投资者的坚守与市场的认同，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该利润分配预案。		
	派息（元）	送红股（股）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 10 股	0	0	20
分配总额	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562,327,759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0 股。		
提示	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到方案实施前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		

	分配比例不变。
--	---------

2、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预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3、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度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在 2016 年上半年中，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9,997,440.16 元，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利润总额 589,586,805.6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90.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672,009.56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749.13%；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长。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状况及良好的发展前景，在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利益和合理诉求的情况下，公司同意控股股东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提议。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若能实施，将会进一步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优化股本结构，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也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本公告披露前 6 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

(1)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发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58 号）核准，本公司向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 156,723,643 股股份、向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54,326,299 股股份、向上海鼎晖孚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46,996,884 股股份、向上海铼铈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45,862,513 股股份、向上海中董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42,724,440 股股份、向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 38,306,386 股股份、向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5,247,663 股股份、向上海孚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23,498,44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上述股东均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

（2）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彭建虎持股数未发生变化；

（3）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史玉柱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持有巨人投资有限公司 97.86%股权，巨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56,723,643 股股份；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并且，巨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90.49%股权，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有限合伙份额，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54,326,299 股股份；

（4）公司董事及总经理刘伟女士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持有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43%股权份额比例，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38,306,386 股股份；持有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21.28%份额比例股权，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42,724,440 股股份；

（5）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屈发兵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持有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0631%份额比例股权，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38,306,386 股股份；持有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10.03213%份额比例股权，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42,724,440 股股份；

（6）公司监事会主席朱永明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持有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4%份额比例股权，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38,306,386 股股份；持有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0.91%份额比例股权，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42,724,440 股股份；

（7）公司财务总监任广露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持有上海中堇翊

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4.96%份额比例股权，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42,724,440 股股份；持有上海铼铈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3.84%份额比例股权，上海铼铈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45,862,513 股股份；持有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4%份额比例股权，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38,306,386 股股份；

（8）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未来 6 个月内的减持计划。

提议人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上海腾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鼎晖孚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铼铈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中堇翊源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澎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承诺自 2016 年 4 月 21 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及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彭建虎持有的股份自 2016 年 5 月 27 日辞去董事长职务后锁定六个月。

2016 年 8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彭建虎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告知如下：

1. 基本情况：彭建虎现持有公司股份 43,72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8%，均为高管锁定股（彭建虎已分别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和 2016 年 5 月 27 日辞去公司总经理和董事长职务）；
2. 减持原因：资金需求；
3. 减持时间：告知函签署之日起六个月内，股份解除锁定之后；
4. 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5. 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6. 减持数量或比例：预计减持股份不超过 1,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78%。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562,327,759 股增加至 1,686,983,277 股，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下，自其申报离任信息之日起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进行解锁；公司原董事长及总经理彭建虎、原董事刘彦、原监事胡云波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 2016 年 11 月 28 日开始解锁，公司原副总经理叶桦、李维德波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 2016 年 10 月 28 日开始解锁。

4、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过公司第四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在上海召开。

四、其他说明

在此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兰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承诺》；
- 2、公司第四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新世纪游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